

证券代码：832769

证券简称：汕樟轻工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向董事长、总经理王晓轩先生，借款金额不超过 31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5 年 7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王晓轩先生无偿提供借款的议案》，本次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系公司单方面受益行为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六条规定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故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。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晓轩

住所：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

关联关系：股东、董事长、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根据《借款协议》约定王晓轩先生为无偿向公司提供借款，公司无需支付利息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股东无偿支持公司良性发展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行为，且双方是在平等、自愿、共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向董事长、总经理王晓轩先生借款不超 3100 万元，期限不超过 1 年。本次借款无利息，无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以上借款旨在补充流动资金需求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将有利于补充公司现金流量，对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和公司持续发展起到积极促进作用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30 日